

江西服装学院

2024-2025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和《江西服装学院校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相关要求，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2025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起止时间为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10月31日。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从江西服装学院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江西服装学院党政办公室（电话：0791-87305664）。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4-2025学年，学校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江西服装学院校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具体内容，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一）提高站位，落实责任。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始终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落实依法治校、依法办学的重要举措，作为优化内部治理体系，促进内部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的重要抓手。学校主要领导任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定期研究决定信息公开重大问题，指导和监督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党政办公室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牵头部门，认真落实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工作

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本学年度，学校严格按照《清单》要求，依据《江西服装学院校务信息公开目录》，对10大类50项具体内容，逐一落实到相关负责部门，明确了信息公开责任，提出信息公开的办法，确保所有公开信息详细、准确、及时。

（二）创新形式，拓宽渠道。本学年度，学校进一步创新信息公开工作形式，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夯实工作基础。一方面，持续利用传统信息公开媒介平台，在学校门户网站醒目位置设置信息公开专栏作为学校信息公开窗口，对照《清单》及时更新完善相关条目和信息，改进网站检索功能，尽最大努力满足师生、社会公众信息需求；另一方面，不断发掘新媒体平台潜能，打造“两微一端”新媒体宣传矩阵。通过互联网实时互动，加强与师生、群众联系，提升师生、群众获取信息的便捷度、时效度。全校师生和广大群众可在微博、微信、抖音等平台与学校实时互动，查询学校信息，对学校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三）关注重点，扩大范围。学校严格对照教育部发布的《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内容，结合实际，认真落实信息公开清单内容，继续细化和深化涉及师生切身利益或社会普遍关注的已有信息公开内容，重点推进招生工作、人事任免、人才引进、教学科研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例如，通过江西服装学院官网首页、校内OA办公系统、各部门（学院）网站、官方微博、微信等信息平台，基本实现了包括基建、资产及图书购买、教育收费、职称评审、人事任免、招聘启事、奖助学金、评优评先、知识产

权转让等信息公开；招生处进一步对招生网站进行了丰富和完善，凡是与招生相关且必须公开的信息一律在网站上发布，满足了广大考生的信息需求，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科研部门及时公布各类科研项目申报及个人科研项目进展情况，方便教职工申报、查阅和监督；人事部门及时公布职称晋升、人事管理等内容，便于师生监督；除涉密项目外，学校所有项目的招标采购信息需求、安排与结果等信息，均在校园网首页上予以发布。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主动公开学校信息，接受师生员工、上级和社会的监督。

（一）整体情况

1. 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专栏公开信息情况。本学年学校继续通过门户网站中的信息公开专栏，及时主动向师生职工和社会公众公开了《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规定的全部信息，涵盖了学校基本信息、招生考试、财务资产及收费、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服务、学风建设、学位学科、对外交流与合作、其他等10个大类50个公开事项，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七部分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2. 通过线上线下各类媒介公开信息情况。本学年学校继续通过线上线下各类渠道开展信息公开。一是发挥传统媒体宣传主阵地作用。通过门户网站新闻专栏(<http://www.jift.edu.cn/>)发

布新闻780条，公告14条，公示3条；通过 OA 办公系统（<http://oa.jift.edu.cn/>）公开校内通知信息 353条，公布人事信息8条。二是打造新媒体宣传矩阵，全面开通微信公众号、抖音、微信视频号等官方账号。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现有粉丝60327人，抖音、视频号、B站视频平台粉丝数量51959人，发布学校要闻、学生活动与赛事、校园生活资讯和主题教育、红色走读等471条；江西服装学院官方网站共发布学校要闻217条、院部动态112条。人民网、中国新闻网、新华社等校外媒体报道学校新闻514条。

3. 通过其他途径或方式公开信息情况。一是通过召开双代会，向全校教职工公开学校年度工作报告、学校财务收支情况、民生工程、监事会履职情况等与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二是借助校内办公平台向全校教职工公开校领导每周工作安排、校领导动态信息的形式，及时向广大教职工公开学校重要决策和信息，让师生员工了解学校阶段性发展状况。三是设立了书记、校长信箱，全体教职员工、学生可通过信箱向学校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四是设立企业微信信访投诉平台，便于师生反映在工作、学习中遇到的矛盾、困难和问题；五是以校报、校内广播、校内电视台、公告栏、电子屏幕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本学年度，学校继续实施“阳光工程”，严格执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十公开”原则，通过招生信息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发布各类招生信息。

(1) 宣传材料：学校通过官方平台及学校报到大厅宣传栏等途径，向社会公布经江西省教育厅备案通过的各类招生宣传材料。

(2) 艺术招考：学校通过招生信息网、微信公众号等官方渠道，向社会发布2025年学校艺术类招生专业子科类对照信息。

(3) 招生章程：学校通过阳光高考网、招生信息网、微信公众号等官方渠道，向社会公布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江西服装学院 2025年招生章程》。

(4) 招生计划：学校通过各省考试院主办的招生计划专刊及招生信息网、微信公众号等官方渠道，向社会公布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分省、分专业、分科类招生计划。

(5) 录取分数：学校通过招生信息网、微信公众号等官方渠道，向社会公布分省、分专业、分科类历年最低录取分数线和录取位次。

(6) 录取结果：学校通过各省考试院网站及学校招生信息网、微信公众号等官方渠道，向社会公布2025年录取查询方式，考生通过登录查询系统查询各类录取信息。

(7) 专业学费及退费办法：学校通过招生章程、招生简章、招生信息网、新生入学指南、信息公示栏等渠道向社会发布2025年各专业收费标准及《江西省民办高校学生退学退费办法》。

(8) 招生监督：学校通过招生章程、招生简章、招生信息网等官方渠道，向社会公布纪检监督电话、纪检监督邮箱等，接受师生和社会公众监督。

2.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1) 公开财务制度方面。学校通过 OA 办公系统、学校财务处网站等对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其他有关财务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予以公布，充分保障了师生的知情权和监督权，规范了学校的财务收支行为。

(2) 公开财务收支方面。学校通过省教育厅委派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财务审计，对学校财务运行情况和收支预决算情况作出报告，具体对学校收入及工资、社保、科研投入、建设投入、固定资产投入等支出进行详细披露；每年向理事会报告年度财务收支预决算情况，接受理事会成员对财务收支情况的监督；每年在教代会上报告年度财务收支预决算情况，公开接受全校教职工的监督。

(3) 公开收费管理方面。学校严格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规范收费管理。学校根据相关收费管理规定制定年度收费项目和标准，以红头文件、OA通知公告和学校官网等方式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收费范围、资助奖励政策、减免政策以及收费监督举报电话等内容进行发布，主动接受社会、学生及家长的监督。

3. 涉及学校师生职工和社会公众重大切身利益的情况

在校园网公布了学校概况、学校章程、组织机构、办学地点、办学规模、学校领导、招生政策、就业信息等基本情况；学生竞赛、学生社团、评奖评优、学费减免、贷款、勤工助学等信息；

教职工培训、人事任免、人事招聘、职称评审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学校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等科研管理信息；资产管理工作中有关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招标投标内容等信息；财务规章制度、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投诉方式等信息。

4. 学校文件、规章制度、统计数据等有关信息情况

本学年度，召开党委会15次、校长办公会22次，编辑党委会纪要15份、校长办公会会议纪要22份；印发党委文件24份、行政文件48份；通过多种渠道面向全校及时主动发布2025年度学校党政工作要点、教育教学、学生管理、校园文化、科学研究、人才队伍、招生就业等，涉及学校改革发展全局、关系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和学生普遍关心的重大事项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没有收到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等法律政策不予公开的申请；信息公开的收费和减免均未发生。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积极回应师生职工和社会公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认真听取社会公众和师生职工的意见、建议和要求，监督渠道畅通、反馈机制完善，得到了师生职工的一致认可和社会各界的基本肯定，评议结果良好。

五、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未收到与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投诉和举报。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的成绩主要得益于领导重视，责任部门积极推进，各部门形成合力，信息服务到位等这些好的做法，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运行平稳有序。

（一）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

1. 领导高度重视，组织指导全过程。学校始终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促进学校治理体系现代化、推进依法治校、依法办学的重要举措，秉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遵循“能主动公开的一律主动公开”的方针，全力保障师生、社会公众的知情权，满足师生、社会公众的信息获取需求。本学年度，分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的校领导多次对信息公开工作明确目标，提出要求，确保信息公开详细、准确、及时。各部门履职尽责，密切协作，共同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2. 严格分类管理，信息公开全方位。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坚持按照密级分类要求，符合公开条件的，特别是涉及到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和重要情况都及时公开，学校日常管理方方面面的文件和事项也注重公开的时效性和广泛性，确保了师生获取信息的便捷性、时效性。

3. 健全体制机制，信息公开全覆盖。为适应互联网信息化时代工作要求，学校主动创新信息宣传形式，将新媒体作为信息公开的重要渠道，打造了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宣传矩阵。经

过多年建设，学校已建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信息公开模式，形成了官方网站和专题网站、图书馆、档案馆、年鉴等多种途径的信息公开宣传体系。在信息公开的过程中，坚持及时公开的工作方法，所有应公开信息在不同的渠道第一时间向校内外发布，确保师生职工及时、准确获得相应信息。

（二）工作中的不足

随着教育改革不断深入、信息化迅猛发展，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面临着新的挑战。当前，学校信息公开的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在下一学年的信息公开工作中，学校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加强学习，努力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先学先悟，带头认真学习领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内容和精神，坚持依法依规、便民实用、稳步推进，为进一步更新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制度打好基础、做好准备。

2. 转变观念，加强信息公开服务效能。以高质量、高效率服务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为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创新信息公开形式，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能，提高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信息的获得感和体验感，增

强师生的认同感、归属感和荣誉感，激发师生为学校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3. 严格责任，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协调。优化完善信息公开的信息发布机制、工作联动机制、监督检查机制等，强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指导，健全各职能部门的工作沟通协作渠道，压实信息公开各有关部门的责任，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常抓不懈、落到实处。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附后）

学校联系人：王一阳，男，党政办公室，综合科科长，电话：0791-85059186，手机：15180130457，邮箱：626256337@qq.com



江西服装学院信息公开目录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责任部门	网址链接
1	基本信 息（6项）	（1）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党政办公室	http://www.jift.edu.cn/index.htm
		（2）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校内OA发布
		（3）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工会	http://www.jift.edu.cn/search.jsp?wbtreeid=1001
		（4）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科技产业处	校内OA发布
		（5）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党政办公室 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	校内OA发布
		（6）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党政办公室	http://www.jift.edu.cn/
2	招生考 试信息 (8项)	（7）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招生处	http://zsb.jift.edu.cn/
		（8）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招生处	http://zsb.jift.edu.cn/
		（9）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招生处	http://zsb.jift.edu.cn/
		（10）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招生处	http://zsb.jift.edu.cn/
		（11）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招生处	学校暂无硕士研究生招生权限
		（12）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13）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学校暂无硕士研究生招生权限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7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计划财务处、资产处	校内OA发布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资产		http://zcc.jift.edu.cn/
		(17) 学校办公室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http://zcc.jift.edu.cn/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http://zcc.jift.edu.cn/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计划财务处	http://cw.jift.edu.cn/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cw.jift.edu.cn/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cw.jift.edu.cn/
4	人事师资信息 (5项)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党政办公室	http://www.jift.edu.cn/xxgk/xwh.htm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人事处	http://rsc.jift.edu.cn/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rsc.jift.edu.cn/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校内OA发布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校内OA发布
5	教学质量信息 (9项)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教务处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http://www.jift.edu.cn/info/1020/2276.htm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就业处	http://jyjd.jift.edu.cn/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jyjd.jift.edu.cn/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jyjd.jift.edu.cn/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教务处	暂无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http://www.jift.edu.cn/xxgkl.htm
--	--	---------------	-----------	---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教务处	http://jwc.jift.edu.cn/homepage/index.do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学生工作处	http://xgc.jift.edu.cn/zzybx.htm 和学校办公网OA公布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学生工作处	http://xgc.jift.edu.cn/index.htm
		(39) 学生申诉办法		http://xgc.jift.edu.cn/index.htm
7	学风建设信息 (3项)	(40) 学风建设机构		http://xgc.jift.edu.cn/index.htm
		(41) 学术规范制度	科技产业处	学校办公网OA公布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科技产业处	学校办公网OA公布
8	学位、学科信息 (4项)	(43) 授予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教务处	http://jwc.jift.edu.cn/homepage/info.do?columnId=344
		(44) 拟授予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	暂无硕士学位点
		(45) 新增硕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暂无硕士学位点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暂无硕士学位点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http://gjxy.jift.edu.cn/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http://gjxy.jift.edu.cn/
10	其他 (2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 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党政办公室	反馈意见转发给机关、学院各基层党组织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保卫处 资产处	因涉及保密内容, 只发至学校各部门、学院(部)、单位, 没有在校网公开。 (学校办公网OA公布)